

开平市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

关于确定开平康华医院成为江门市医疗保障 定点医疗机构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

根据《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印发广东省医疗机构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医保规〔2021〕1号）的有关规定，经现场核查、专家评估和公示，确定开平康华医院（地址：开平市长沙侨园路180号第一幢首层101至110号铺位，182号第三幢）为江门市医疗保障定点医疗机构（普通门诊统筹定点医疗机构类型：非基层），从2022年9月24日起生效。已参加基本医疗保险的参保人，在该医疗机构就医治疗可按规定享受基本医疗保险待遇。

开平市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

2022年9月24日



(此页无正文)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 送：江门市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开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开平市医疗保障局，开平市卫生健康局。

开平市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

2022年9月24日印发
